



证券代码：600664 证券简称：哈药股份 编号：2026-0033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6年7月15日、7月16日连续2个交易日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公司于7月13日、7月16日连续两次触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指标，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哈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控股股东”)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本公司已披露事项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6年7月15日、2026年7月16日连续2个交易日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状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影响公司生产经营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二)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未发现存在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需要公司澄清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

(三)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实，公司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股票于2026年7月15日、2026年7月16日连续2个交易日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并于7月13日、7月16日连续两次触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指标，公司股价短期上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刊，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664 证券简称：哈药股份 编号：2026-0032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分公司挂牌出租部分闲置资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将位于哈尔滨市道外区南直路326号的分公司哈药集团制药六厂(以下简称“哈药六厂”)部分闲置资产由整体挂牌出租方式调整为整体、分层、局部或合作经营等方式公开挂牌出租。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特别风险提示：受政策、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本次闲置资产盘活方案在交易对方、交易价格及实施进度等方面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一、交易概述

(一)交易背景情况

为盘活存量闲置资产，提高资产使用效率，公司对位于哈尔滨市道外区南直路326号的哈药六厂闲置资产制定了综合规划方案。公司于2025年5月15日召开的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分公司挂牌出租部分闲置资产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对分公司哈药六厂南直路部分闲置厂区及房产整体挂牌出租，授权公司管理层开展后续挂牌以及合同签订等事项。

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公司通过线上宣传、线下推介等多种方式开展相关资产招商工作。于2025年9月、10月在哈尔滨产权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先后进行两轮公开挂牌公示，但均未征集到意向租赁客户。经公司审慎考量，委托中标方北京仁达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进行资产评估后，拟将哈药六厂南直路厂区分闲置资产由整体挂牌出租方式调整为整体、分层、局部或合作经营等方式公开挂牌出租。

本次对外公开挂牌出租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对外公开挂牌出租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7月16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分公司挂牌出租部分闲置资产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在延续整体规划方向基础上，灵活采取整体、分层、局部或合作经营等

综上，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公示的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云南恩捷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二零二六年七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812 股票简称：恩捷股份 公告编号：2026-118

云南恩捷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质押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云南恩捷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实际控制人家族成员之一Sherry Lee女士的通知，获悉Sherry Lee女士将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办理了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

注：本公告中所述的总股本均指公司截至2026年7月15日总股本；本公告中所涉数据的尾数如有差异或不符系四舍五入所致。

股东名称	是否控股股东或前十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有限限售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用途
Sherry Lee	是	9,177,680	12.87%	0.93%	否	否	2026年7月15日	2027年7月15日	浙江永旭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自身资金需求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变动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质押变动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已质押股份数量(股)	是否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比例
王满益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19,449,535	12.1%	58,676,600	58,676,600	49.12%	5.97%	0	0.00%	0	0.00%
李海强	80,749,879	8.22%	23,920,000	23,920,000	29.62%	2.44%	0	0.00%	0	0.00%
Paul Xiaomeng Lee	128,443,138	13.0%	60,000,000	60,000,000	46.71%	6.11%	0	0.00%	0	0.00%
Sherry Lee	71,298,709	7.26%	16,370,000	25,547,680	35.83%	2.60%	0	0.00%	0	0.00%
Jerry Yang Li	14,735,754	1.50%	8,000,000	8,000,000	54.29%	0.81%	0	0.00%	0	0.00%
合计	14,677,013	4.22%	166,366,600	176,144,280	42.48%	17.9%	0	0.00%	0	0.00%

三、其他情况说明

公司目前经营一切正常，Sherry Lee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对公司发展充满信心。Sherry Lee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能力，其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质押风险可控。上述质押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生产经营和公司治理产生影响。若出现平仓风险，Sherry Lee女士及其一致行动人将采取补充质押、提前购回被质押股份等措施应对风险。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深圳：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云南恩捷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七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365 证券简称：永安药业 公告编号：2026-35

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潜江永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证券简称：永安药业，证券代码：002365)股票交易价格于2026年7月15日、2026年7月16日连续2个交易日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出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董事会对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就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经核查，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二)经核查，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开媒体报道有可能或者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三)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重大事项。

五、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

股票代码：002707 股票简称：众信旅游 公告编号：2026-021

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众信旅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2026年5月19日召开的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确定公司及子公司互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与10家控股子公司之间2026年度互保的额度为人民币20亿元，有效期至自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6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有效期内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确定公司及子公司互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1)。

二、担保进展情况

公司近日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通州支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北京通州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优耐德(北京)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优耐德旅游”)与兴业银行北京通州支行签署的《额度使用合同》(即“总合同”)及其项下所有使用授信额度的“分合同”，以及具体约定每笔授信金额、债务履行期限及其他权利、义务的合同提供最高本金限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次担保事项在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连带保证责任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三、被担保人名义

被担保人名称：优耐德(北京)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5年7月29日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阳公园路8号西2f j03号

注册资本：30,000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张磊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优耐德旅游100%股权

经营范围：出境旅游业务；境内旅游业务；入境旅游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保险代理业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会议服务；销售针纺织品、服装、日用品、体育用品、家用电器、电子产品、装饰用品(不得从事实体店经营)；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企业策划；技术开发；软件开发；电脑图文设计、制作；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翻译服务；摄影扩印服务；汽车租赁(不含九座以上客车)；通讯设备租赁；经济贸易咨询；航空机票销售代理；从事因私出入境中介服务；健康管理(须经批准的诊疗活动除外)；健康咨询(须经批准的诊疗活动除外)；体检保健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出境旅游业务、境内旅游业务、入境旅游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保险代理

项目	截至2026年3月31日	截至2025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35,607.88	33,116.31
负债总额	18,567.70	17,729.09
净资产	17,040.18	15,387.23
项目	2026年1-3月	2025年度
营业收入	23,989.16	135,066.88
利润总额	2,220.97	8,855.96
净利润	1,652.95	6,609.61

四、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债权人：兴业银行北京通州支行

保证人：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优耐德(北京)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

担保金额：最高本金限额为人民币1,000万元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期间：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保证范围：依据主合同约定为债务人提供各项借款、融资、担保及其他表内外金融业务而对债务人形成的全部债权，包括但不限于债权本金、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债权人实现债权的费用等。

五、累计对外担保金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除除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担保外，公司及子公司没有对外提供担保。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审批的与子公司的互保额度为人民币20亿元，实际对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13亿元，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23.86%，除了对子公司的担保外，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事项，亦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众信旅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7日

信息披露 | Disclosure B19

方式盘活部分闲置资产，以不低于现状评估值对部分闲置资产进行公开挂牌出租，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相关管理要求合规开展后续公开挂牌以及合同签订等事项。

二、交易对方情况介绍

因本次事项采取公开市场化方式招租，承租方尚不确定。公司本次对外公开挂牌出租厂房产事项将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公司将根据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及及时履行的信息披露义务。

三、本次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公司拟对外公开挂牌出租的租赁标的位于哈尔滨市道外区南直路326号，闲置厂区占地面积为64,868.20平方米，建筑面积为177,655.75平方米，共有建筑22栋，公开挂牌出租的建筑为其中的03号楼(不含变电所)、15号楼、16号楼及07号楼一层部分场地，建筑面积为14,656.11平方米。

上述资产属于本公司所有，交易标的产权符合公开挂牌要求，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交易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本次交易标的的评估、定价情况

(一)定价原则及依据

1、定价原则、方法和依据

本次公开挂牌出租，公司委托北京仁达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南直路厂区分闲置资产进行现状价值评估，于2026年5月28日出具正式评估报告《哈药集团哈尔滨圣霖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拟出租资产涉及的黑龙江哈尔滨市道外区南直路326号17幢房地产年租金市场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仁达评报字[2026]第090145号)，采用了市场法进行评估，评估基准日为2026年3月3日。

本次评估假设说明，评估方法选用恰当，参数及可比案例选取依据充分，评估程序符合准则要求，评估结果公允反映了资产市场价值，可作为本次资产处置的定价参考。

2、重要评估假设

(1)基本假设

①交易假设

交易假设是假设所有待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过程中，评估师根据待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

②公开市场假设

公开市场假设是指资产可以在充分竞争的市场上自由买卖，其价格高低取决于一定市场的供给状况下独立的买卖双方对资产的价值判断。所谓公开市场，是指有一个众多买者和卖者的充分竞争性的市场，在这个市场上，买者和卖者的地位是平等的，资产交易双方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买卖双方的交易行为都是自愿的、理智的，而并非在强制或受限的条件下进行，买卖双方都能对资产的功能、用途及其交易价格等作出理智的判断。

③持续使用假设

持续使用假设是假设产权持有人以现状继续使用下去。

(2)一般假设

①假设产权持有人所处国家和地区的政治、经济和社会环境无重大变化。

②假设国家宏观经济政策、产业政策和区域发展政策无重大变化。

③假设产权持有人有相关的利率、赋税基准及税率、政策性征收费用等评估基准日后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④假设无不可抗力及不可预见因素对产权持有人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⑤假设委托人暨产权所有人提供的资料均真实、准确、完整，有关重大事项披露充分。

(二)定价合理性分析

证券代码：001233 证券简称：海安集团 公告编号：2026-034

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7月15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经济参考报》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暨取得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3)。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6年7月14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1	福建省信晖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9,500,000	21.24
2	朱海	27,200,000	14.63
3	上海金浦创新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金浦创投启元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000,000	5.38
4	红塔橡胶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	3.23
5	江西铜业(北京)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0	3.23
6	安邦资产管理(有限)	6,000,000	3.23
7	磐基实业(香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000,000	3.23
8	杨士徐工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80,000	2.84
9	江西红智创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厦门红智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840,000	2.06
10	仙仙明晖明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620,000	1.95

注：以上股东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的持股总数。

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无限售条件股份比例(%)
1	景顺长城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险—景顺长城基金—中国人寿保险股份—股票组合—资产—资产管理计划(可供出售)	2,061,003	5.46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157,088	3.07
3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平丰润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700,000	1.86
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657,133	1.74
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稳健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39,370	1.43
6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丰华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39,800	1.17
7	杨建鑫	392,102	1.04
8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362,202	0.96
9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均衡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1,170	0.80
10	阳光资产—工商银行—主动配置二号资产管理产品	300,000	0.80

注：以上股东持股数量为合并普通账户和融资融券信用账户后的持股总数。

三、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东名册。

证券代码：003041 证券简称：真爱美家 公告编号：2026-045

浙江真爱美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办公地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真爱美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经营管理需要新增办公地址，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新增办公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1128号1601

除上述新增办公地址外，公司原来的办公地址继续保留，公司注册地址、联系电话、传真、电子邮箱等其他投资者联系方式均保持不变。

特此公告。

浙江真爱美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7日

证券代码：003041 证券简称：真爱美家 公告编号：2026-044

浙江真爱美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设内部管理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真爱美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1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新设内部管理机构》的议案，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和深化前沿技术的创新

及培育，公司决定新设法律事务中心和技术创新中心两个内部机构。

特此公告。

浙江真爱美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7日

证券代码：003041 证券简称：真爱美家 公告编号：2026-043

浙江真爱美家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真爱美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6年7月1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7月11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开冉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浙江真爱美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新设内部管理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新设内部管理机构》的公告》。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真爱美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7日

证券代码：601952 证券简称：苏垦农发 公告编号：2026-025

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半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报所载2026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6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433,153.11	458,817.72	-5.59
营业利润	17,187.50	23,220.30	-25.98
利润总额	17,175.10	23,219.77	-26.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216.31	21,320.91	-33.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468.59	17,547.62	-34.6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0	0.15	-33.33
基本每股收益(元)	2.01	3.08	下降1.07个百分点
总资产	1,544,624.74	1,426,726.19	增加8.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719,263.57	703,232.04	2.28
股本	137,800.00	137,8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5.22	5.10	2.35

二、主要产品、产销量经营数据

单位：万吨

本次出租系通过哈尔滨产权交易所有限责任公司公开挂牌出租，公开挂牌价格不低于现状评估值，最终出租价格以公开挂牌成交价格为准。本次定价依据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本次公开招租主要内容

(一)租赁对象：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和有效存续的独立法人。

(二)租赁价格：不低于北京仁达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哈药集团哈尔滨圣霖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拟出租资产涉及的黑龙江哈尔滨市道外区南直路326号17幢房地产年租金市场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中的评估价格。

(三)租赁年限：其中03号楼、15号楼、16号楼租赁期限为10年(前10年无违约，可直接续约5年)，07号楼一层部分场地租赁期限为5年。

(四)租金及租金调整方式：续租应符合《哈尔滨市国资委出资企业资产出租补充规定》(哈国资发[2025]37号)文件有关规定精神。

(五)合同履约保证金：首年租金的10%。

(六)安全责任：合作期内承租方承担全部安全责任(另行签订安全协议)。

六、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出租部分闲置资产有利于提高公司资产利用效率，盘活公司闲置资产，为公司带来稳定的租赁收益，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本次出租资产为对外公开挂牌出租，交易价格符合市场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受政策、市场环境变化等因素影响，本次闲置资产盘活方案在交易对方、交易价格及实施进度等方面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600664 证券简称：哈药股份 编号：2026-031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十届二十七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以书面方式发出通知，于2026年7月1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分公司挂牌出租部分闲置资产的议案》(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将分公司哈药集团制药六厂南直路厂区分闲置资产由整体挂牌出租方式调整为整体、分层、局部或合作经营等方式公开挂牌出租，公开挂牌出租价格不低于现状评估值，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相关管理要求合规开展后续公开挂牌以及合同签订等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分公司挂牌出租部分闲置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2)。

特此公告。

哈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七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1233 证券简称：海安集团 公告编号：2026-035

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投资概述

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8日披露了《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3)，其中，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人民币3,000万元认购青岛亿象泰富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财产份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上述公告。

二、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基金管理人通知，青岛亿象泰富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募集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金额(万元)	实缴出资金额(万元)
1	上海亿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00	0.00
2	罗莱江	有限合伙人	10,000.00	10,000.00
3	胡建	有限合伙人	5,300.00	5,300.00
4	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00	3,000.00
5	郭威	有限合伙人	3,000.00	3,000.00
6	严俊涛	有限合伙人	1,500.00	1,500.00
7	卢达达	有限合伙人	1,250.00	1,250.00
8	深圳市坤德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200.00	1,200.00
9	钟建强	有限合伙人	1,000.00	1,000.00
10	万峰	有限合伙人	1,000.00	1,000.00
11	张强	有限合伙人	1,000.00	1,000.00
12	杨建强	有限合伙人	1,000.00	1,000.00
13	海南麒麟祥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	1,000.00
14	金小波	有限合伙人	800.00	800.00
15	曾俊松	有限合伙人	800.00	800.00
16	金锐	有限合伙人	800.00	800.00
17	陈欣	有限合伙人	700.00	700.00
18	深圳市瑞铭兴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600.00	600.00
19	普信宏(深圳)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	500.00
20	深圳市安泰科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	500.00
21	江苏叶叶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	500.00
22	珠海横琴新区汇金金融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	500.00
23	上海深策无界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	500.00
24	银富(上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0	300.00
25	深圳市凯创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300.00	300.00
	合计		37,150.00	37,050.00

三、备查文件

1、《基金募集完毕通知书》。

特此公告。

海安橡胶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7月17日

证券代码：003041 证券简称：真爱美家 公告编号：2026-045

浙江真爱美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办公地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真爱美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经营管理需要新增办公地址，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新增办公地址：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1128号1601

除上述新增办公地址外，公司原来的办公地址继续保留，公司注册地址、联系电话、传真、电子邮箱等其他投资者联系方式均保持不变。

特此公告。

浙江真爱美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7日

证券代码：003041 证券简称：真爱美家 公告编号：2026-044

浙江真爱美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设内部管理机构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真爱美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1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新设内部管理机构》的议案，本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为进一步规范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和深化前沿技术的创新

及培育，公司决定新设法律事务中心和技术创新中心两个内部机构。

特此公告。

浙江真爱美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7日

证券代码：003041 证券简称：真爱美家 公告编号：2026-043

浙江真爱美家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真爱美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6年7月16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7月11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开冉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